

北京凌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用特种颜料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和方法

1.1 招标条件

北京凌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用特种颜料采购项目(编号: gkzb2025080500026)已具备招标条件, 经北京凌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批准, 现对本项目实施公开招标活动, 公开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招标竞争。

1.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2. 招标内容和范围

包名称	标的物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特种颜料采购	特种颜料	1	项

项目交货期为: 付首笔款后60日内将全部货物送到指定地点。

交货地点位于: 招标人指定地点。

货物质量标准或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如下: 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和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1) 本项目设最高总价限价: ¥2,640,000.00。本项目设最高投标限价, 含税总价高于最高限价总价的, 其响应将被否决。

(2) 本项目中标供应商数量为1名。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营业执照: 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 须提供由工商部门核发的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由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 财务要求: 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 (事业单位无法提供审计报告的, 可由上级管理部门批复的决算或内部会计报表代替)。或供开标日前6个月内的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供应商需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记录: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纳税和社保缴纳记录, 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不含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意一个月的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或提供参加采购活动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声明函。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被“军队采购网”网站(www.plap.mil.cn)列入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的。

(2) 在集团电子商务平台供应商风险查询中存在企业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军队采购失信记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记录、假冒国企记录及行政处罚的。

(3)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直系亲属。

(4)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关系。

(5) 本项其他供应商存在管理关系。

(6)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 ①被本项目所在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
 - ②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③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 ④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要求，被禁止参与采购活动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 (7)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无严重亏损和资不抵债现象；
- (8)在招标过程及后续合作过程中能遵循项目资料保密的原则，避免项目相关信息和文件流失，能够维护采购人商业利益；
- (9)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招标活动

联合体各方按照其分工协议，应当满足本条第3.1款规定的相应条件和要求；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存在本条第3.2款规定的情形；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提交投标文件，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

从2025-08-05 17:00:00起至2025-08-13 17:00:00止（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式

本次实行网上发售电子招标文件，不再出售纸质招标文件。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进行招标文件购买（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登录系统在报名审核通过后购买招标文件，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购买文件）。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进行购买、下载招标文件及投标。

4.3 交纳标书费

特种颜料采购标书费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4.4 联系人

供应商在报名时务必填写本次采购业务的联系人，在招标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4.5 客服电话

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189-8880联系咨询。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08-26 10:00:00(北京时间)。

5.2 递交说明

本项目支持电子投标文件加密递交（签章、加密）；同时供应商需准备纸质投标文件盖章密封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采购平台递交。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下方下载专区“CA证书办理及安装”说明。

5.3 递交注意事项

5.3.1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2 供应商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

台 (<https://www.ronghw.cn/>) 投标工具端进行投标文件递交。供应商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要求。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 招标人拒收投标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招标人温馨提醒, 为避免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能发生网络拥堵, 建议供应商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 上发布。

7. 免责声明

我公司发布本次项目招标信息的官方媒介包括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 除上述外, 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发布任何招标信息, 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招标主体的招标信息均为非法转载, 均为无效。

8. 其他补充

8.1 招标文件售价: 500元/份, 售后不退。标书款个人转账的请备注项目编号: XHZX (HW) 2025-0145 和投标单位名称。

支付要求: 银行转账、汇款支付(收款账号信息详如下), 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XHZX (HW) 2025-0145

开户名称: 新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

账号: 0200066019200029065

请将标书费汇款凭证、发票信息、单位名称、联系人手机号码发送至3764405948@qq.com。支付成功后代理机构开具发票, 发票将在开标会时发放, 或邮寄给各单位, 邮费到付。支付成功后招标代理机构审核通过, 报名审核通过后请联系代理机构获取图纸。

注意: 无论招标文件是否收费, 供应商请务必在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 进入“采购平台”子系统, 选择当前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文件购买操作, 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

注意: 无论招标文件是否收费, 供应商请务必在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 进入“采购平台”子系统, 选择当前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文件购买操作, 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

8.2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 供应商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信息注册、CA证书办理、下载投标工具, 在参与项目后可直接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及投标。

供应商针对系统操作的咨询, 可拨打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189-8880)。

8.3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 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 否则将无法投标, 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下载专区”。

8.4 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系统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8.5 当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 则推迟唱标, 直至投标文件可正常解密, 当个别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 若为系统原因时, 可开启当前供应商纸质报价文件; 非系统原因时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责任。

8.6 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经过CA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 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 不存在泄密风险。

8.7 供应商可以登录系统查看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提交结果了解和确认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状态。

8.8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里东街33号院1号楼翔鹰大厦9层。

8.9 异议受理渠道

联系人: 吕鹏

联系电话: 18515859891

电子邮件: 3764405948@qq.com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北京凌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晓月中路29号

联系人: 宫宁

电 话：13910057885

招标代理机构：新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里东街33号院1号楼翔鹰大厦9层

联系人：黄工、苗工

电话：15600756899、19520018112